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在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或派發。本公告並非亦無意構成或組成於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本公告所述證券不曾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證券法登記。證券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抵押或轉讓，惟獲豁免遵守或毋須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且符合任何適用的州證券法的交易除外。證券將不會於美國進行公開發售。證券僅可(1)根據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豁免向合資格機構買家（定義見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及(2)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以及進行發售及出售的各司法管轄區適用法律在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發售及出售。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有關發售股份的任何投資決定應僅根據招股章程中的資料作出。本公司並無亦不會根據《1940年美國投資公司法》（經修訂）登記。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禮邦醫藥（江蘇）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6年6月18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乃根據《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香港法例第571W章）第9(2)條刊發。



Alebund Pharmaceuticals (Jiangsu) Limited

禮邦醫藥（江蘇）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9637）

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穩定價格行動及穩定價格期結束

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宣佈，聯席代表（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已於2026年7月24日（星期五）悉數行使招股章程所述的超額配股權，涉及合共8,513,300股H股（「超額配發股份」），佔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全球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約15%。

超額配發股份將由本公司按每股H股22.60港元（即全球發售項下每股H股的發售價，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發行及配發。超額配發股份將用於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

穩定價格行動及穩定價格期結束

根據《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香港法例第571W章）第9(2)條，本公司宣佈，有關全球發售的穩定價格期已於2026年7月24日（星期五）（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有關穩定價格經辦人富瑞金融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或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穩定價格期採取的穩定價格行動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公告內。

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宣佈，聯席代表（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已於2026年7月24日（星期五）悉數行使招股章程所述的超額配股權，涉及合共8,513,300股H股，佔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全球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約15%。

超額配發股份將由本公司按每股H股22.60港元（即全球發售項下每股H股的發售價，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發行及配發。超額配發股份將用於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

批准上市

聯交所已批准超額配發股份上市及買賣。預期超額配發股份將於2026年7月29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開始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

本公司於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完成後的股權架構

本公司緊接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完成前及緊隨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完成後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份說明	緊接悉數行使 超額配股權完成前		緊隨悉數行使 超額配股權完成後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總股本 的概約 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總股本 的概約 百分比
已發行非上市股份	112,730,042	33.17%	112,730,042	32.36%
將由非上市股份轉換的H股	170,366,789	50.13%	170,366,789	48.90%
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	56,755,400	16.70%	65,268,700	18.74%
總計	339,852,231	100.00%	348,365,531	100.00%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將自發行超額配發股份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184.7百萬港元（經扣除本公司就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估計開支）。本公司擬按比例將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用途。

穩定價格行動及穩定價格期結束

本公司宣佈，有關全球發售的穩定價格期已於2026年7月24日（星期五）（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富瑞金融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或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穩定價格期採取的穩定價格行動載列如下：

- (1) 在國際發售中超額分配合共8,513,300股H股，佔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全球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約15%；及
- (2) 聯席代表（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2026年7月24日（星期五）按每股H股22.60港元的價格（即全球發售項下每股H股的發售價，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涉及合共8,513,300股H股，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

於穩定價格期，穩定價格經辦人並無為穩定價格而在市場上買賣任何H股。

公眾持股量

緊隨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完成及穩定價格期結束後，本公司將繼續遵守上市規則第19A.13A(1)條項下的公眾持股量要求。

承董事會命
禮邦醫藥(江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Gavin Guoyao Xia博士

香港，2026年7月24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Gavin Guoyao Xia博士、Jin Tian醫生、汪昀女士及張華丁博士；(ii)非執行董事魯安博士；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潤紅博士、Zhui Chen博士及梁智維先生。